中共合肥市滨湖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委员会文件

关于巡察整改情况的通报
（社会公开稿）

按照市委统一部署，2019年4月23日至6月30日，市委第四巡察组对合肥市滨湖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党委开展巡察，并于8月9日向公司党委反馈了巡察情况。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开。

一、工作开展情况

1.统一思想、精心部署、对标对表抓分解。

坚持把落实市委反馈意见作为当前首要政治任务，第一时间启动整改工作。一是全面部署。召开党委会暨巡察整改

领导小组会议，公司主要负责同志亲自抓，公司班子成员集体抓，主动认领问题，逐条剖析成因，集中研讨措施，达成了班子成员全力以赴抓整改的思想和行动的高度统一。同时召开全司整改工作动员会议，对整改工作进行总体安排部署，动员全司上下凝聚共识、形成合力抓整改。二是专班推进。成立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公司主要负责同志为组长，其他班子成员为副组长，相关部室及子公司负责人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全面负责整改工作的组织、协调和督办，构建了“党委领导、分工负责、专班推进”的整改格局。三是班子带头。结合市委巡察反馈意见，班子成员带头深挖问题，主动与分管的部门研究整改措施并坚持督促整改，公司纪委对公司各责任单位的整改工作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形成一级改给一级看、一级带动一级改的整改氛围。

2.从严从实、全面结合，坚定坚决抓推进。

坚持把市委巡察反馈问题整改作为公司党委的第一责任，高标准、严要求、加速度推进整改工作。一是明确责任。根据市委反馈意见，逐条列出整改措施，形成整改方案，明确了责任领导、责任单位、责任人和整改时限，做到了责任到人、扛责上肩，确保了每一个问题有人抓、有人管、有人落实。二是加速推进。结合整改周期压缩、整改时限逼人的实际，对所有整改问题列出时间表，画出路线图，实行按图作战、时间倒逼、销号管理，确保所有整改问题在规定的时间内取得最大化的整改效果。三是督办跟进。公司纪委下发巡察整改进度表，统计汇总整改进度，提供给公司党委准确

掌握整改情况，把握整改进度，有针对性进行督办实施。

3.立行立改、举一反三，落实落细抓整改。

坚持立行立改，举一反三，把巡察整改落实到公司工作始终。一是长短结合抓整改。结合问题性质和实际情况，坚持长短结合、分类整改：对能够立即解决的，做到立行立改；对需要一定时间解决的，按照既定方案逐步整改；对需要上级支撑解决的，主动汇报，争取支持，尽快整改，尽可能保证整改质量。二是制度结合抓整改。把整改过程转化为建章立制的过程，做到问题整改一个、建章立制一个，把已经发生的问题关进制度“笼子”，从源头上避免问题回潮、问题反弹，尽可能延伸整改实效。三是业务结合抓整改。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和公司内部治理结构改革，把整改效果转化为推进工作落实的执行力。

二、问题整改落实情况

（一）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中央及省市委重大决策部署方面

1.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不扎实

（1）关于政治理论学习浮于表面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通过集中学习、专家讲座、现场观摩、电化教学和专题调研等，确保主题教育活动取得实效。二是完善学习制度。制定了《公司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计划》和学习制度。明确学习计划、学习时间和学习内容。每月安排一次党委中心组集体学习，系统学习了包括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

想、意识形态、中国共产党党史、《习近平关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论述摘编》、《习近平关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重要论述选编》等内容，同时做好了学习记录和相关检查。三是丰富学习形式。通过举办知识测试、日常培训等多种形式拓展学习载体，提高了党员的参与度。“七一”期间，组织开展了党建知识竞赛和“我为党建献良策”活动，广泛征集做好公司党建工作的意见建议。同时在9月初面向高层管理人员开展了党建知识测试活动。

（2）关于对绿色发展理念认识不到位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整改期间已停建所有违规开发项目，在今后的项目规划设计中把“绿色发展、环境保护”放在首位，严格保护生态环境。二是根据合肥要素大市场雨污混接、污水排放问题清单逐一落实整改，已完成整改。在今后的项目设计、施工中，严格按照雨污分流相关标准开展工作，避免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2.党组织的政治引领作用不强

（3）关于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有差距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企改革及加强国有企业党建相关论述，定期召开党委会专题研究党建工作。截止到11月初，公司已经召开11次党委会，先后研究出台公司《党建工作要点》《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细则》《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计划》等党建制度。二是建立党委委员党建工作联系点制度。明确公司党委委员加强对联系点党建工作的指导，每年至少2次到联系点指导工作（含上党课、作

形式报告），认真听取基层党员干部的意见建议，对基层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妥善帮助解决；全面掌握联系点班子运行情况、系统掌握党建工作和业务工作有关情况，对存在的问题及时督促整改到位。目前党委委员已分别至各联系点开展指导工作。三是党委主要领导和班子成员带头参加所在支部的“三会一课”、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四是将党建工作总体要求纳入公司章程。公司章程正按规定进行修订完善。

（4）关于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作用发挥不充分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修订公司章程，明确公司党委会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中的定位。目前正在修订公司章程并把公司党建工作要求写入公司章程。明确了公司党委研究讨论是董事会、经理层决策重大问题的前置程序，落实好“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制度，把加强党的领导和完善公司治理统一起来，充分发挥公司党委领导作用。二是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紧盯资金密集的部门、岗位，抓牢项目招标、工程建设、资产运营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廉政风险防控。同时及时修订了议事规则，整改期间，公司已制定党委会议事规则，同时结合公司治理结构改革工作，已修订公司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

（5）关于党内民主生活不正常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在公司治理结构改革后，公司党委委员按照分工编入各党支部，参加党的组织生活，接受党内外群众的监督，

同时按照上级要求参加党员领导干部的民主生活会，接受党组织的监督。二是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11月份召开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通过发放征求意见表、召开座谈会、设置征求意见箱等多种方式广泛听取干部群众的意见建议，认真梳理归纳，原汁原味逐条反馈。围绕会议主题，深入开展谈心谈话、批评与自我批评，查问题剖根源定措施，重在解决突出问题，将民主生活提出的问题，进行梳理、归纳和细化，列出整改清单，严格落实到位。三是落实《关于严格落实党员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制度的意见》，将党员领导干部落实双重组织生活情况纳入“规范党内政治生活”专项整治活动内容。党群工作部负责检查督查。

（6）关于政治思想工作不力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在整改期间，公司鼓励员工参加基金从业资格证等职称类考试，已有5人通过考试，全面提升素养和能力。结合此次公司治理结构改革，公司主要负责同志和班子成员已逐步开展3场谈心谈话活动，实现职工谈心谈话“全覆盖”。同时，拟在新员工全部转正后，召开新员工座谈交流会，了解新员工思想状况、职业规划、困难疑惑及工作建议意见。二是出台了公司《党内激励关怀帮扶制度》，从政治上、工作上、生活上关心关怀基层职工。三是积极建设企业文化。结合公司实际，总结提炼并不断完善公司价值理念，强化企业文化的宣传、贯彻，使其深入人心。广泛开展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企业文化创建活动，包括“我与国旗合个影”“我为国庆献张画”等，将企业文化转变成员工的精神追求、价

值取向和行为规范，形成积极向上的良好风气。

3.贯彻国企改革精神不到位

（7）关于法人治理结构不健全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举办中心组学习。11月已开展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企改革会议上的讲话精神和《关于进一步完善国有企业法人治理结构的指导意见》。二是健全以公司章程为核心的企业制度体系。结合公司治理结构改革实际，修订公司章程，依照法律法规，章程中完善监事会的相关内容，健全职工代表大会制度，进一步理清董事会、经理层、监事会、党组织和职工代表大会的权责。

（9）关于政企不分，官企意识浓厚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逐步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2017年以后逐步政企分离，目前公司划转由滨湖科学城管委会管理，已按照管委会要求进行了公司内部治理结构改革，明确了公司职能定位。二是加快落实公司治理结构改革。通过“合、转、调、减”，已精减优化整合公司的内部治理结构。同时在工程管理、财务管理和党建人事方面进行改革，进一步明确了公司定位、发展方向与职能部门。三是加强教育培训。通过邀请专家讲座，外出调研学习等方式，加强公司管理层创新能力培养，牢固树立市场竞争意识，用市场化公司化管理思维经营公司。4月份以来，公司管理层先后赴厦门、杭州等国家级新区学习考察投资公司运营管理模式并形成调研报告。

4.议事决策机制不完善。

（9）关于“前置程序”缺失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修订公司党委会议事规则。结合公司治理结构改革，“三重一大”事项严格落实“党组织研究讨论是董事会、经理层决策重大问题前置程序”。二是细化“三重一大”具体内容。结合公司实际和发展要求，补充和完善了现行“三重一大”制度上的疏漏和不足，细化“三重一大”制度的具体程序和操作流程。三是严格执行会议决策程序。完善了集体决策酝酿、决策形成和决策执行程序。

（10）关于决策程序执行不严谨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梳理公司相关会议流程，制定会议制度。议题会前酝酿不充分的坚决不予上会。二是严格会议请假报备等相关纪律。坚决杜绝迟到早退和不请假等现象。三是严格议事程序和要求。公司党委会议应有半数以上党委委员到会方可召开。党委委员因故不能参加会议的，应在会前请假，对会议议题的重要意见可以用书面形式表达，事后要向其通报讨论决定的内容。四是进一步完善督查督办机制。由公司考核办牵头，对会上议定事项落实不力的，纳入相关绩效考核，确保公司各项重点工作高效落实。

5.领导班子谋大局不够。

（11）关于班子合力尚待形成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明确主责主业，聚力公司发展。紧紧围绕建设服务滨湖科学城这一中心任务，聚焦中央公园建设和大科学装置集中区建设，聚焦内控管理提升。二是聚力科创服务，成立科创基金。按照科学城管委会的要求，加强了与省创新馆的

合作，谋划布局公司科创板块，编写了《合肥滨投混合式科创基金组建方案》，加快推动科技成果转化。三是加强自身素质。通过组织全司人员参加专业技能考试，营造出赶学比超的浓厚氛围。

（12）关于科学决策能力不够强问题的整改情况

严格按照“三重一大”事项议事规则科学决策，杜绝今后出现类似因政策变化造成招商项目调整的问题。

（13）关于经营业态单一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提升公司的代建业务管理水平，提升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公司将持续提升代建业务水平，正在推进方兴大道高架、南淝河路等 35 条道路项目建设，自建项目均按照进度积极推进。二是加快公司的转型，实现公司的多元化经营。公司内设机构调整已基本完成，将继续以工程建设为核心，抓好运营管理和招商引资，拓宽发展领域。

（14）关于人才储备不足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完善人才发展机制。近期公司制定完善干部选拔任用、人才引进等相关制度，通过外引内育，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二是建立专业化人才队伍。11 月，公司已组织中层副职竞聘上岗答辩会，选拔一批金融投资、财务管理、综合管理类人才，进一步充实公司中层力量。

（二）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战略部署方面

6.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不力

（15）关于党风廉政建设缺位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制定公司年度《党建工作要点》和《党委理论学习

中心组学习计划》，把党风廉政教育纳入党委中心学习组学习和主题党日活动的专题学习内容。二是履行“一岗双责”。领导班子定期指导和检查分管范围内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情况，把党风廉政建设要求融入到分管业务工作中，与分管业务同时研究、同时部署、同时总结，加强风险防控。三是公司将举一反三，强化党风廉政建设，构筑良好政治生态。

（16）关于警示教育严重不足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持续开展廉洁文化大讲堂系列讲座。落实学习“三个以案”警示教育。目前已经开展4期。二是优化宣传载体、创新宣传模式。公司官网开设专栏，链接上级纪检监察网站及时更新曝光典型案例，为全体员工发放典型案例警示教育读本。三是加大典型案件的通报曝光力度。运用好“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持续释放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反腐强烈信号。

（17）关于党组织对职工的教育监管失职缺位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在整改期间已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教育培训计划，建立健全教育培训制度，并开展工程、审计、财务、招投标采购等重点领域、关键环节的培训。二是修订制定相关制度。公司已制定出台《采购管理制度》《低值易耗品管理制度》《车辆管理制度》，严格按照制度执行相关规定。

7.纪检监察监督缺位

（18）关于纪检监察力量薄弱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完善机构设置，配备专门力量。2019年4月，市委批准滨投公司成立党委并派驻纪委书记，全面负责公司纪检

监察工作。在公司党委的领导下，在纪委书记的具体谋划下，公司深化“三转”并于4月份成立了纪检监察室，配备了3名专职纪检监察工作人员。二是保持上下联动，纪检监察全覆盖。安排每个子公司明确1名纪检监察工作分管领导、配备1名纪检监察专员，以便与公司总部纪检监察室形成合力。三是加强自身能力学习。纪委书记带队调研委属兄弟企业，借鉴先进经验做法；加强了对《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中国共产党监督执纪工作规则》等党规党纪以及法律法规知识的学习；安排纪检监察室人员赴子公司跟班学习工程项目建设、招标采购等关键环节业务知识，提升了纪检监察干部队伍理论素质和业务能力。

（19）关于廉政风险防控不力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加强廉政风险防控教育。通过举办“廉政文化大讲堂”系列活动，设立“廉政书柜”等宣传教育工作，推动各部室、各子公司普遍形成风险意识。二是加强日常督促检查。已督促各部室、各全资子公司开展廉政风险点排查、制定整改方案、落实整改措施。加强重点领域风险防控，紧盯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三公经费”等薄弱环节，并依托财务、审计专项检查，及时构建风险防控预警系统。三是加强廉政风险防控责任追究。做到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对不落实风险防控措施，监督不力，发生廉政问题、监管事故的，追究有关责任人责任，确保风险防控措施得到有效落实。

（20）关于重点岗位日常监督缺失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开展“谈心月”活动。将每年10月设定为“滨投

公司谈心月”，目前已开展3次谈心谈话活动。二是落实AB岗制度。对重点岗位，完善 AB 岗制度和轮岗制度。三是印发《关键岗位人员廉政个人信息报告及档案管理制度》。对关键岗位人员个人重大事项实行动态报备，以严格日常监督管理。

（21）关于出台制度的针对性不强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废止公司《安全生产风险抵押金管理办法（暂定）》。同步退还公司员工缴纳的安全生产风险抵押金。二是举一反三对各子公司开展检查。发现对有类似《安全生产风险抵押金管理办法》制度要求立即终止执行，同时返还已缴纳的安全生产风险抵押金。三是签订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严格对公司安全生产进行年度考核，考核结果在公司内部予以通报，并与子公司领导班子成员薪酬及公司其他人员绩效工资挂钩。

（22）关于内部审计缺位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完善审计相关制度。完成修订《滨投公司审计工作管理制度》、《滨投公司建设项目单体工程决算报审管理制度》；制定出台《滨投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滨投公司建设项目竣工财务决算管理制度》。二是强化审计监督作用。对内部专项评价整改工作报告的落实情况进行了专项检查并出具了专项检查报告。三是加强对子公司的内控审计工作。完成租赁公司、资产公司法人代表离任审计工作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完成了资产公司内控专项审计工作并出具审计报告；正在进行其他子公司的内控专项审计工作。四是加强

审计部门人才队伍建设。 2019年新招聘两名员工，充实了审计部门人员力量。

8.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禁而不止

（23）关于公务接待制度执行不到位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查清具体情况。整改期间，已对公司在公务接待中来访公函进行详查，梳理近年来接待不规范的情况，对违规用酒行为进行纠正。二是修订完善制度。正在修订公司接待管理办法，印发后严格执行。严格执行财经纪律和报账程序，不符合规定的一律不予报销。三是定期开展自查。公司财务部会同办公室每季度核查账目，发现问题及时向分管领导和主要领导汇报，第一时间完成整改。

（24）关于滥发津补贴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针对违规发放的各类津补贴目前已经全部退回。二是加强日常监督，对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理解与学习。坚决不折不扣地继续落实好相关精神要求。

（25）关于车辆配备超标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推进公务车辆处置。目前公司公务用车改革方案已获市国资委批复。为保障科学城办公区正常工作需要，公司只保留1辆机要通信车与1辆考斯特中巴车，其他公务用车均按照国有资产处置制度进行报废、拍卖和转让。二是进行车辆租赁。为保障公务出行，按照要求，采用市场化方式出行，从合肥客运公司租赁6辆公务用车保障日常公务出行。三是强化制度执行落实检查。出台公司《公务用车管理制度》规范公司公务用车。

9.工程项目管理不规范

（26）关于内部招标采购管理有缺陷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完善管理制度，健全管理机制。正在修订招标管理制度，调整公司招标管理委员会和招标管理办公室职责，加强内部采购管理。二是强化内部监管，严控业务流程。规范事前审核，各部室、子公司内部招标采购项目须由公司招标管理委员会会审同意后方可实施。强化事中监管，各部室、子公司的内部采购文件须经招标管理委员会会审，会审通过后方可发布采购信息；内部采购评审工作由公司统一组织，纪检监察部门适时开展监督工作。内部采购结束后，各部室、子公司须向公司招标管理办公室提交备案材料。开展事后检查，公司定期组织招标管理委员会成员成立招标及内部采购检查工作，及时发现、整改存在问题。三是树立廉洁从业意识，防范廉政风险。公司积极组织招标采购相关制度宣讲、廉政讲座等活动，强化从业人员廉洁意识。

（27）关于工程项目前期管理不完善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规范项目前期手续办理。根据项目分类制定项目前期手续办理流程图。二是规范招标文件编制。严格按照《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律规定编制招标文件，避免招标条件设置不规范等现象再次发生。三是对所有在建项目的合同文本进行自查。针对不合逻辑或有漏洞的项目进行情况分析、说明、整改，并视情况对相关人员、相关单位的严格追责。

（28）关于建设过程管理不力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进一步规范项目过程管理。建立工程变更专题会议

制度，修订完善公司变更管理办法，形成内外互补的立体监管体系。二是加强品牌论证。对于配电箱选用的品牌论证，如不低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品牌，完善相应的手续，如果低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品牌，要求更换成不低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品牌。阀门严格按照招投标文件规定品牌相关条款规定，要求滨湖新区政务服务招商中心工程二期施工单位整改到位。后期项目在招标时，对关联的材料条件设置时统筹考虑，避免类似问题。

（29）关于竣工验收流于形式问题的整改情况

开展该项目过程档案全面排查，追究相关责任人、相关单位责任。今后，根据项目分类制定项目竣工验收流程图，严格按规范进行竣工验收，避免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30）关于存在超额超进度支付工程项目资金现象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制定追缴方案。已编制合肥滨湖第三小学 20KV 进线电缆工程超付工程款追缴方案，目前超付金额已经追回。二是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处理相关问题，并做好痕迹化资料归档。公司严格执行资金拨付制度，项目负责人建立项目资金支付台账，定期与财务部门进行资金支付核对，避免出现其他原因造成的超进度支付工程款问题。

10.资产监管盲区漏洞明显

（31）关于资产管理不力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推进强制执行。针对家园被占房屋，由公司法务部牵头，已再次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并继续跟进，尽快拿回被

占房屋。二是对2套被占房屋后期处置建议已上报滨湖科学城管委会，并将根据批复意见进行国有资产处置。三是针对未分配回迁安置房回收问题，制定工作办法，堵住资产监管盲区漏洞，保障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为避免出现类似情况，公司建设的安置房，在包河区相关街道分配过程中，及时跟踪了解分配进度及数量等情况。分配结束后，及时收回未分配回迁安置房，并尽快开展房屋拆迁安置相关情况专项审计工作。对已收回的回迁安置房，按照国有资产处置意见进行相关处置。

（32）关于财务制度不完善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已制定公司《低值易耗品管理办法》与《采购管理制度》，建立低值易耗品管理台账。通过制度规范管理。二是完善财务管理制度。月底资金计划管理办法、报销及付款管理办法等正在试运行，年底将完善全面预算管理办法。

（33）关于账务管理不规范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及时调账，反思核算错误原因。针对管理费用多计、供应商串户的问题，已及时做调账处理，并要求相关制证、复核人员反思并吸取教训。二是进一步规范账务处理工作，加强对会计核算人员的培训。提高制证、复核人员的业务能力与严谨意识，提升单位会计信息质量。目前已修改错误的账务处理。三是做好往来账项的管理工作。对于债权类往来，定期做好催收催报工作，目前已对截止到2019年6月底的未报账往来款向有关部门、单位发出催报通知（函）；针对金额较大、账龄较长、性质重要的到期未收款，必要时通过

法律手段处理；对于债务类往来，年度审计时配合会计师事务所做好函证工作。四是加强会计档案管理。针对2019年后涉及收付款业务的凭证已在金蝶财务系统中设置出纳审核环节，对2015-2018年期间涉及收付款业务的凭证已要求出纳补确认并签章。今后会计凭证装订后，胶封处必须盖章，防止凭证随意拆分；凭证装订后，逐项填列封面页相关信息，并由核算会计、主办会计、装订人员盖章；装订完成后，做好会计档案的保管工作。近期修订完善《会计档案管理制度》。整改期间，已对不规范的凭证封面已经重新填写并盖章，对胶封不合规的已重新胶封。

（34）关于车辆管理失控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盘点公司公务用车。全面清查公司公车使用以来用油、维修、保养等情况。二是实施公车改革。目前公司车改方案已经获国资委批准，正在组织实施。除保留1辆纪要通勤车与1辆考斯特中巴车外，公司其他车辆均按照国资处置规定进行报废、拍卖或者转让。三是采取市场化方式租赁车辆。公司从合肥客运公司租赁6辆公务用车保障公司和子公司职工出行。四是修订出台公司《公务用车管理制度》和《公务出行管理制度》。明确由办公室负责统一管理公司公务用车，设立AB岗位，互相监督。公司纪检监察室适时对公司公务用车管理进行督查。五是积极配合市纪委办理违法案件。目前该案经包河区法院审理已结案，同时按要求追究对其他相关责任人责任。

（35）关于食堂管理漏洞多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梳理完成公司食堂用餐人员名单。目前已经梳理完毕，对非公司的用餐人员进行清除。二是强化第三方管理。与食堂承包商沟通，要求明确食堂用餐管理各环节管理制度或操作细则，按照合同约定规范供应食堂用餐食材。三是安排专人对食堂后勤进行管理。每月月底盘点食堂用米、用油、用面等情况，建立相关台账资料。目前已安排食堂管理AB岗，公司审计部开展食堂工作内部审计，并形成专项整改报告。

（三）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加强组织建设和选人用人方面

11.党建工作责任制执行不到位

（36）关于党建工作机制不完善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出台《公司2019年党建工作要点》（合滨投党〔2019〕5号）。共梳理出5个方面16个党建工作要点，认真谋划、统筹推进各项党建工作，全面提升党建工作水平。同时着手修订绩效考核办法，将党建任务落实情况纳入季度考核。二是制定中心组学习计划。7月，制定出《公司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2019年度学习计划》（合滨投党〔2019〕4号），推动公司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化、规范化。公司党委至少每半年听取党建工作情况汇报，定期专题研究党建工作，推动党建工作向纵深发展。三是完善党建工作机制。实行党建目标责任考核机制，对党建工作责任、领导班子建设、基层组织建设、党员队伍建设、宣传思想文化建设、党建创新等进行全面考核。坚持党务公开、党内情况通报、情况反

映和重大决策征求意见制度，疏通和扩大党内民主渠道，强化党内民主参与力度。

（37）关于基层党组织不健全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坚持加强党的领导和完善公司治理相统一。结合公司治理结构改革，调整优化党支部设置，陆续设立5个党支部，目前已成立第一支部、第二支部、第四支部、第五支部。二是明确党组织在公司治理结构中的地位。把“党建专章”列入各子公司章程，各子公司章程正在陆续修订中，将党支部在子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中的法定地位通过公司章程予以具体化。三是积极向上级党组织争取入党名额，按照规范要求，积极吸纳部分子公司负责人向党组织靠拢。

（38）关于基层党组织未落实标准化建设要求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配备专职党务工作人员。按照不低于职工总数的1%标准，配齐配强五个党支部以及支委成员，完成支部选举，扎实有效推进基层党组织标准化建设。二是强化舆论引导。针对公司当前形势，找准党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设置党建专栏，强化宣传思想工作。三是推进党支部标准化建设。坚持指标量化、跟踪考核，强化过程管控，根据基层党组织标准化有关规定，明确党支部建设要求和考核实施细则，对党支部建设的全部工作进行分解量化，确定考核标准，党群工作部每季度按照标准进行检查和考核，着力提升党支部标准化建设水平。

12.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发挥不充分

（39）关于党支部隶属关系不顺问题的整改情况

市委组织部于7月4日印发《关于部分单位党委（党工委）更名、撤销及调整党组织隶属关系的通知》（合组办字〔2019〕29号），明确公司党组织关系由合肥滨湖科学城（合肥滨湖新区）临时党委管理。下一步，公司党委将积极向科学城临时党委汇报党员组织关系接转、党费收缴等事宜，推进公司党建工作有序开展。

（40）关于支部班子配备不到位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加快调整支部设置。根据公司治理结构改革工作安排，设置5个党支部，其中第一支部、第二支部、第四支部、第五支部已经成立，第三支部正在谋划成立，并完成支部选举换届工作，配齐配强支部成员，推动党建、业务同抓。二是建立健全工作制度。围绕党支部工作职责和任务，建立健全党支部工作机制，积极推进基层党组织标准化建设。三是落实工作要求。围绕党建工作“问题清单”“整改清单”“责任清单”三个清单要求，逐项落实党建任务，重点解决党建工作中重“痕”不重“绩”、留“迹”不留“心”等问题，确保党的建设各项任务落到实处。

（41）关于组织生活会不规范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规范组织生活。认真落实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谈心谈话等制度。党委书记与其他班子成员谈心谈话，党委班子成员之间谈心谈话，公司党委班子与基层党组织书记谈心谈话每半年至少开展1次，党委书记要及时掌握各班子成员的思想动态，各班子成员要及时了解基层思想动态；民主

生活会每年至少开展1次，班子成员之间相互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党委办公室做好谈心谈话记录和民主生活会台账。二是严格执行规定。落实好《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等有关规定，把政治建设的要求体现到党员的日常学习和工作中。三是落实工作要求。明确组织学习的形式、内容和目标，讲清谈心谈话的范围、重点和方法。严格程序，自我批评应当联系实际、针对问题、自身存在的突出问题说清楚、谈透彻；相互批评应当开诚布公指出问题，防止以工作建议代替批评意见。

（42）关于对党员教育缺乏有效措施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严格党内政治生活。贯彻落实中央《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和即将出台的《2019－2023年全国党员教育培训工作规划》以及上级党组织的具体要求。目前已通过“书记讲党课”、观看红色教育影片、参观红色教育基地等多种形式加强党员政治理论教育、纪律作风教育、形势政策教育和革命传统教育。二是主动创新工作形式。过好党员“政治生日”，进一步激发党员的政治热情，增强党员的荣誉感、责任感和使命感；坚持定期开展谈心谈话，经常交流思想，沟通情况。公司正在搭建的智慧管理平台，将探索“互联网+党建”工作新模式，在公司OA、门户网站设立党建专栏，实现党建工作线上线下“无缝衔接”。按月开展“主题党日”活动，持续发挥普通党员在活动中的主体作用。三是关心关爱基层党员。制定出台公司《党内激励关怀帮扶制度》，坚

持严管和厚爱相结合，定期开展思想动态分析，注重人文关怀和心理疏导，不断增强员工对事业的认同感、对公司的归属感；充分发挥文化建设在公司经营管理中的作用，不断推进企业文化建设。四是完善党建工作机制。落实基层党组织标准化建设要求，按不低于职工总数的1%配备专职党务工作人员，开展对党务工作者的实务培训，进一步提升党务业务能力，努力达到党支部“六有”标准。

（43）关于党费未能足额收缴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把收缴党费作为增强党员党性观念的重要措施来抓，要求广大党员认真履行党员基本义务。对不及时缴纳党费的党员，进行提醒或批评教育，促使他们转变思想，增强履行缴纳党费义务的自觉性。二是强化责任意识。把党费收缴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进一步明确党支部书记为党费收缴工作第一责任人，分管领导为党费收缴具体责任人，党务干部为党费收缴直接责任人，形成党费收缴有人问、有人抓、有人管的责任体系。同时，每年将党费收缴管理使用情况纳入年底基层党建考核和支部书记述职评议内容。三是做好收缴工作。严格执行党费收缴标准，按照党员党费缴纳基数和缴纳数额进行统计、汇总，并足额收、及时缴、定期上报、公示，把党员能否按时足额交纳党费作为党员个人和党支部考核评价的重要因素。

13.人员管理不规范

（44）关于选拔任用工作程序不规范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加强制度建设。修订公司《干部选拔任用管理办

法》，拟定公司《人才引进管理办法》，统一干部选拔任用和人才引进的程序标准。组织集中学习，将相关制度和要求向公司本部及事业部压紧、压实。二是细化操作实施。严格履行干部选拔任用程序，规范考察、公示、任职等工作。三是严格档案管理。制定公司《人事档案管理办法》（合滨投〔2018〕116 号），对档案工作作了详细要求。制定《关于推进公司干部人事档案建设工作的实施方案》，分层次、分阶段梳理了 60 余份干部员工档案材料。

（45）关于党纪政务处分相关规定执行不严，惩戒不到位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深入学习中央纪委办公厅印发《关于坚决纠正和防止纪律处分决定执行不到位问题的通知》，纪检监察室充分发挥统筹协调作用，会同组织部门、受处分人所在部门等，采取自查自纠、交叉检查、随机抽查等方式，对党的十八大以来办结案件的党纪政务处分决定执行情况开展一次全方位“拉网式”检查。二是对受党纪政务处分人员年度追回当年所发绩效，并重新对其进行考核认定。

（46）关于岗位交流不充分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根据中层干部和员工的专业背景和工作履历，结合公司发展需求，将落实轮岗交流试点工作。二是推动开展中长期人力资源规划，优化人才队伍结构，激发团队生机活力，实现人力资源与其他资源的合理配置，促进公司实现整体战略目标。

（47）关于出国(境)管理不到位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公司 2016 年以来提拔的中层管理人员和现有财务、出纳、机要等重要岗位人员，已向市公安局出入境管理局备案；新任职人员在其任职 7 日内进行备案，做到应备尽备、及时更新。二是强化日常监督管理。修订印发公司《出国（境）管理办法》，集中保管中层管理人员和重要岗位人员的因私出国（境）证件，严格规范审批流程，完善证件管理台帐，杜绝未经批准个人持有证件及私自出国（境）现象的发生。

14.人才队伍建设滞后

（48）关于公司面对新形势新任务，管理人员储备不足、管理人才缺乏矛盾日益突出，多数部门长期由副职主持工作，中层无 35 岁以下人员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提拔任用一批中层正职，进一步充实公司中层管理力量。二是已组织中层干部竞聘上岗工作，破除论资排辈、平衡照顾等观念，选拔了一批 35 岁以下的优秀年轻干部。三是开展中长期人力资源规划，严格总量控制，优化人员结构，提高人员素质，拓宽用人渠道，加大年轻干部培养选任力度，激发团队生机活力。四是加强员工教育培训，制定公司《教育培训管理办法》（合滨投〔2018〕115 号），通过政治理论教育、入职培训、岗位技能培训、部门内训和自主学习等多种途径，全面提升员工综合素养，为公司发展提供有力的智力支撑。

（49）关于公司部门负责人和子公司管理层存在自身素质不高、带队伍能力不足、创新意识不强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完善公司培训体系，加大干部教育力度。通过多层次、多形式、多途径的教育培训，着重挖掘中层管理人员的领导力，培养提升思想素质、创新意识、战略视野和管理能力。二是营造锐意创新、追求卓越的文化氛围，创造良好的创新环境。鼓励中层干部不断复盘总结、提升素质、战胜自我，寻求新的突破。三是通过开展人才盘点、内部分享等活动，不断完善人才选用育留机制，创新人才工作体制机制、净化人才发展环境、加大人才培养力度。

（四）落实巡察、审计等监督发现问题整改责任方面

15.对市审计局、市国资委委托社会机构的检查审计整改意见落实不到位

（50）关于银行账户管理问题仍未整改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已拟定《货币资金管理办法》初稿。二是对特定业务已办理完毕的账户进行销户处理。如，企业债现已归还的发债户、偿债户；水专项现已结题的账户；不再使用的 POS 卡等。三是对于有专项用途的账户，待专项任务完成后予以销户处理。如省代建重大文化艺术项目资金专户、平台项目贷款户、党费专户、风险金监管户、缴税户等。四是定期清理没有业务往来的久悬户。目前已销户 4 个，开设贷款账户一个（已签订贷款合同，尚未提款使用），剩余账户 41 个。

（51）关于借款未还或未报账问题仍未解决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沟通商讨解决未报账的款项。经我司多次发函催办，目前 600 万元借款问题已处理完毕。二是严格执行公司

《借款、请款销账制度》。安排专人每月梳理未报账情况，对单位内部未报账的事项予以发通知要求及时报账，无正当理由未按时报账的，则与考核挂钩；对外单位的未报账事项予以发函要求及时报账。已按要求将每季度往来款的催收催报工作改为按月进行，并在月末对往来款进行分析。

（52）关于签章不全、账务错记问题仍然存在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及时要求相应的责任人员核查相关的未签章凭证，目前所有未签章凭证已及时补签完毕。定期抽查凭证签章情况，对应签章而未签章的单据进行追责。二是按时复核公司的每一笔账务处理，保证公司的账务处理的准确性。

三、下一步整改工作措施

1、严肃党内生活，持续推进整改。始终保持“巡察结束、整改持续”的高压态势，紧紧抓住市委巡察反馈意见，坚决突出问题导向，坚持重点不变、标准不降、力度不减、持之以恒抓整改，确保市委巡察反馈意见一件不落下、件件有成效的在滨投公司落地生根，开花结果。在抓好日常工作的同时，切实把基层党建工作抓在手上、放在心上、落实到行动上。严肃党内政治生活，落实好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和“三会一课”等八项组织生活制度。

2、增强宗旨意识，持续督察督办。以巡察整改为契机，真正做到沉下去、静下心、摸实情、出实招，确保工作建立在深厚的群众基础之上，努力使公司党委和公司班子的各项决策部署、发展思路、工作重点符合员工意愿和时代要求。

对正在整改的问题，重点进行跟踪督查，定期督办整改进度，督促整改落实，确保问题整改按照既定目标持续推进，成功落地。对已经整改的问题，重点实行“回头看”督查，对整改后发现的新问题“再深挖”，对整改效果不彻底的问题“再整改”，举一反三，坚决防止问题反弹回潮。

3、提高政治站位，坚决落实整改。把落实巡视整改作为检验“四个意识”的试金石，作为全面查摆问题短板，解决风险隐患的具体举措，做到逐条对账、真改实改。牢牢把握巡察整改与国企业务开展的结合点，以巡察整改推动思路提升、以巡察整改推动业务发展、以巡察整改推动作风改良，实现巡察整改成果的最大化。深刻把握巡察整改契机，结合工作实际，对共性倾向性问题深入研判分析，找准根源漏洞，健全规章制度，切实做到治标又治本，推进市委巡察成果在公司长效化运行。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电话：0551-63350041，电子邮箱：zhb@hfbhtz.com，邮政信箱：合肥市滨湖新区紫云路与西藏路交口科学城办公区。